PUBLICITY OF CLEAN POLITICS

2024年1月
法紀宣導月刊

5th January , 2024

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政風室編撰

Government Ethics Office

目錄

一、反賄選宣導

二、職場不法侵害預防宣導

三、資安消息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揭牌

四、前車之鑑

桃園一技士犯公務員對於主管事務圖利罪，經桃園地院判決有罪

一、反賄選宣導

中華民國第16任正副總統選舉暨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將於113年1月13日舉行。

為確保選舉結果公正，

檢舉賄選，人人有責。

一、反賄選宣導

同仁如發現住居周遭里長有疑似接受**落地招待**(自身只出機票錢，其餘食宿、交通等費用由中國支出)情形者，可撥打檢舉**賄選專線0800-024-099*4**提出檢舉。

(圖文取自彰化縣政風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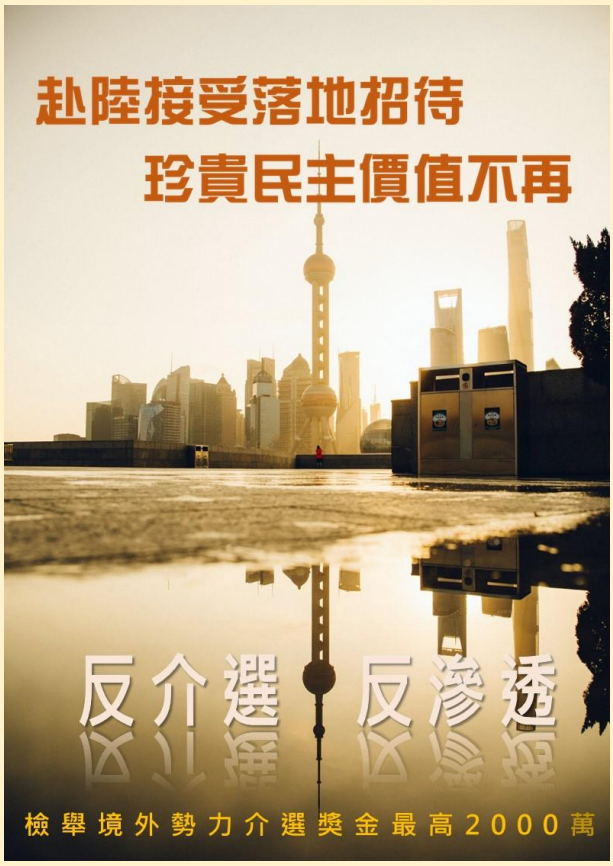

(圖文取自內政部政風處)

一、反賄選宣導

最高檢察署與台啤永豐雲豹職業籃球隊共同製作反賄選宣導影片，期望民眾不受**境外勢力**及**選舉賭盤**等因素干擾，選出自己心目中的MVP。

(影片來源：最高檢察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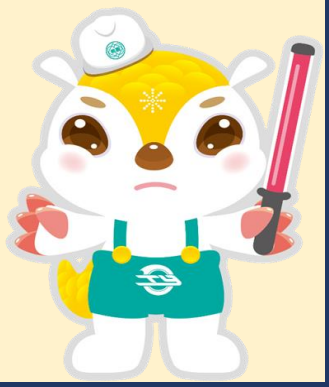

二、職場不法侵害預防宣導

1.本局員工在工作場所中遭受虐待、威脅或攻擊，以致於明顯或隱含對其安全、福祉或與健康構成挑戰，為職場不法侵害事件。

2.虐待、威脅或攻擊之常見種類包含肢體上不法侵害、心理或言語上不法侵害及性騷擾行為，跟蹤騷擾行為自跟蹤騷擾防治法施行後亦屬不法侵害。

3.侵害之來源不限於機關內部人員，遭受機關以外其他人員不法侵害也包含在內。

4.若科室內有發生職場不法侵害情形，除通知科室主管及政風室外，須於24小時內填報「職場不法侵害事件通報及處置表」，相關處理流程及表單詳見本局共同資料夾(!法規專區\職安規章計畫\核定規章計畫及子計畫檔案\5.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項下。

三、資安消息-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揭牌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於112年12月5日成立，乃行政院111年發布「國家人權行動計劃」有關建立獨立的隱私專責機關之規劃，為我國人權行動邁出重要第一步。

(新聞連結)

(圖片引自資安人)

三、資安消息-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揭牌

個人資料保護法先前並未明定主管機關，遭憲法法庭於111年憲判字第13號「健保資料庫案」指出我國欠缺個資保護之獨立監督機制，對個人隱私權保障有所不足。

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兼顧個人資料合理運用，立法院於112年修正個人資料保護法，其中增訂第1-1條即明文該法之主管機關為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將設立4大組別，包括綜合企劃組、法制事務組、查核規劃組及隱私科技組，主責研擬個資保護委員會組織法規、修訂個資保護法規、規劃公私機關個資保護事務監督、查核、通報、陳情等相關機制，以及規劃推動並執行個資保護相關教育訓練，還有規劃及推動國際個資保護事務合作、參與、交流等。

四、前車之鑑

桃園一技士犯公務員對於主管事務圖利罪，經桃園地院判決有罪

Ⅰ.案例簡介：

桃園一技士甲建議某廠商假借其他公司名義投標，並向該廠商洩漏採購工作小組之初審意見，遭桃園地院判決有罪。

(新聞連結)

(圖片引自中央社)

四、前車之鑑

桃園一技士犯公務員對於主管事務圖利罪，經桃園地院判決有罪

Ⅱ.案例背景事實：

甲自民國90年起擔任桃園縣消防局（現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技士，於103年間在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負責辦理該中心之防救災設備採購業務，係依法令服務於地方自治團體所屬機關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之公務員。

本案甲承辦「103年防救災高倍率影像監控系統建置採購案」，採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方式辦理，預算金額新臺幣450萬元。

乙係A公司（代表人為乙之配偶）之實際負責人及B公司之負責人，與甲結識多年；丙係A公司職員。

丁係C公司之資訊事業部職員。

四、前車之鑑

桃園一技士犯公務員對於主管事務圖利罪，經桃園地院判決有罪

Ⅲ.違法情事：

甲自忖A公司欠缺實績不利評選，建議乙另尋合作廠商投標，乙便商請丁借用C公司之名義投標，丁將丙撰寫有關規格、價格等投標資料彙整為C公司服務建議書後投標，並預載部分工程委託A、B公司。甲明知C係A公司之借牌公司，依政府採購法第50條第1項第3款應不開丁投之標，卻審認C公司為合格廠商，惟評選作業時分數不及格，經出席委員全數書面同意廢標。第二次招標時甲擔任採購工作小組成員，將工作小組之初審意見洩漏予丙，使丙得事先準備簡報及評選委員之問答，C公司因而及格得標。

四、前車之鑑

桃園一技士犯公務員對於主管事務圖利罪，經桃園地院判決有罪

IV.法院判決：

甲明知乙假借他人名義投標卻違法開標並審認C公司為合格廠商，犯公務員對於主管事務圖利罪；甲將採購工作小組應保密之初審意見洩漏予丙，犯公務員洩漏國防以外應秘密之消息罪；法院認兩罪犯意出於單一，以想像競合從一重以公務員對於主管事務圖利罪處斷，判甲有期徒刑5年10月，褫奪公權4年。

Ⅴ：廉政小提醒：

甲稱A與C公司係合作關係，惟法院就後續實際分工情形認其辯稱不足採。是否合作抑或借牌需多留意！

◆反詐騙宣導◆

112/12/18-112/12/24民眾通報高風險平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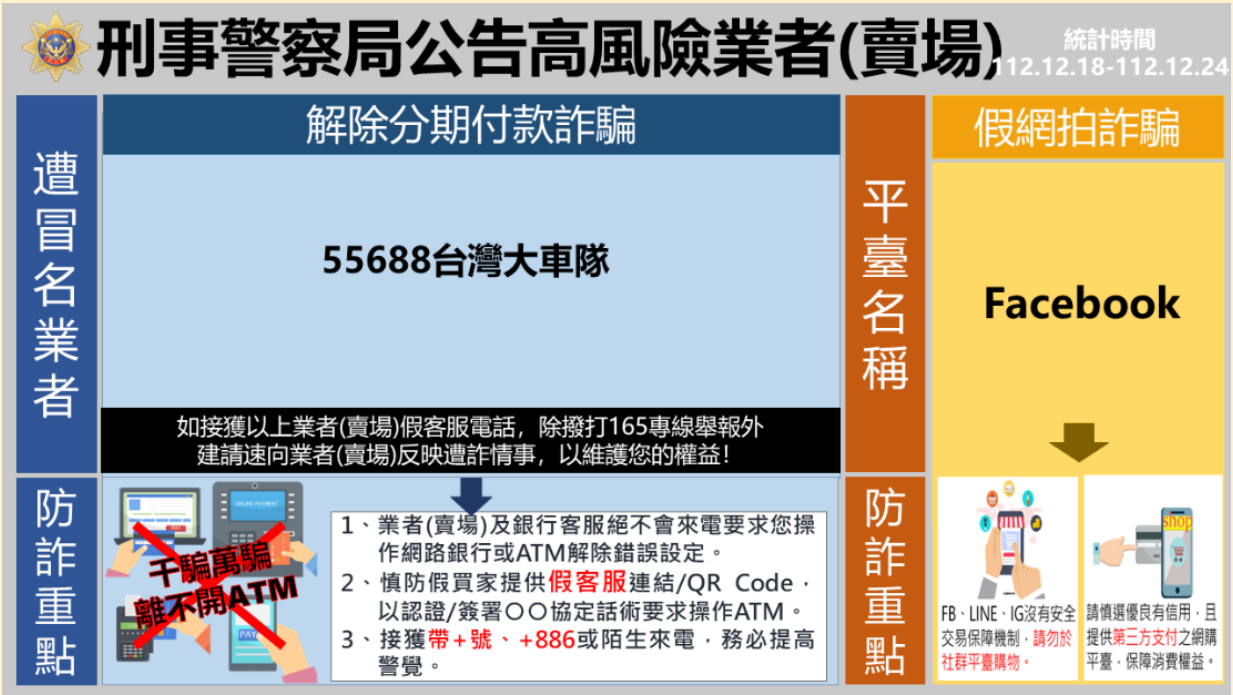

112/12/18-112/12/24詐騙來電排名

詐騙來電排名(統計日期：112年12月18日至112年12月24日)		
1	+670222801313	假冒玉山銀行客服
2	+88223655688	假冒台灣大車隊客服
3	+670226479784	假冒中華郵政客服
4	+870233651988	假冒賣貨便客服
5	+210222221313	假冒玉山銀行客服
6	+210222452277	假冒賣貨便客服
7	+210224982140	假冒賣貨便客服
8	+210227386171	假冒中國信託銀行客服
9	+21025677377	假冒中國信託銀行客服
10	+67002879276	假冒屏東縣警察局潮州分局警員

有問題請撥內政部警政署專線165或官網查詢

【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政風室關心您】